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规定，本公司截至2025年9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51号文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218号文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330,6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3.8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56,28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58,315,094.34元，余额为人民币1,197,964,905.66元，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1,955,651.9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86,009,253.73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2年3月2日全部到账，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3月2日出具天职业字[2022]844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立银行签署了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免收深市上市公司2022年度相关费用的通知》（深证上〔2022〕269号）文件，免除本公司上市初费82,547.1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调整为人民币1,186,091,800.90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具体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
		初始存放金额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	122911573810909	1,186,091,800.90	33,476,132.38
合计	——	<u>1,186,091,800.90</u>	<u>33,476,132.38</u>

注1：活期存款余额中包含尚未转出的印花税296,561.37元。

注2：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2023年到账的免除的上市初费82,547.17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公司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扩展相关业务。募集资金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实际使用情况与招股说明书承诺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7,732.83 万元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630.06 万元，共计 28,362.89 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12881 号《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 1,108,405,678.01 元，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1,186,091,800.90 元，差异 77,686,122.89 元，系尚未结清的工程款项（与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原因为银行利息收入和闲置募集资金投资收益）。

（五）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2025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本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5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认为本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置银行理财产品的明细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余额	存款类别	期限	到期日	利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291157387800461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100 天	2025/10/9	1%或 1.8%
盐城大丰支行	12291157387800492	55,000,000.00		92 天	2025/11/7	1%或 1.8%
合计	——	85,000,000.00	——	——	——	——

（六）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08,405,678.01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8,179,571.01 元（不包含尚未转出的印花税 296,561.37 元），占前次总募集资金总额的 9.41%，系尚未结清的工程款项、银行利息收入和闲置募集资金投资收益，后续将逐步投入至承诺投资项目。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 334,715.63 元，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效益的 20%，主要原因系项目产能尚处爬坡阶段，产能释放需要一定时间。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年度报告已披露信息的比较

本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 2022 年至今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五、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 A 股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17 日

附件 1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25,628.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10,840.57				
募集资金净额：118,609.18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10,840.57 2022年及以前使用：43,394.62 2023年使用：31,331.49 2024年使用：30,700.55 2025年1-9月使用：5,413.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含存款利息)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含存款利息)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 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的差额	
1	长三角（盐城）智 能网联汽车试验 场项目	长三角（盐城） 智能网联汽车试 验场项目	75,000.00	118,609.18	110,840.57	75,000.00	118,609.18	110,840.57	7,768.61	2024/6/30
合计			75,000.00	118,609.18	110,840.57	75,000.00	118,609.18	110,840.57	7,768.61	——

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将超募资金 43,609.18 万元全部投入 “长三角（盐城）智能网联汽车试验场项目”，调整后募投项目投资额为 118,609.18 万元。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9 月		
1	长三角（盐城） 智能网联汽车试 验场项目	10.98%	2024 年投产期预计实现净利润 6,045.00 万元；2025 年全年预计 实现净利润 18,847.00 万元，截 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预计实现 净利润 =18,847.00/4*3=14,135.25 万 元。	不适用	不适用	-643.72	677.19	33.47	否
合计		10.98%	——	——	——	-643.72	677.19	33.47	——

注 1：承诺效益是指长三角（盐城）智能网联汽车试验场项目可研报告中预计实现的净利润。

注 2：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